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

技术秘书处

External Relations Division S/431/2004 24 June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总干事的说明

争取《化学武器公约》普遍性的行动计划 有关实施资料

- 1. 本说明是对提供给执行理事会(以下称"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资料(EC-36/S/9, 2004年3月9日)的补充。
- 2. 请执理会注意本说明中的资料。
- 3. 截至 2004 年 6 月 22 日, 《化学武器公约》(以下称"《公约》")有 164 个缔约国。还有 18 个签署国和 12 个非签署国。
- 4. 自执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后,以下国家加入了《公约》:卢旺达(2004年3月31日批准;2004年4月30日生效)、马绍尔群岛(2004年5月19日批准;2004年6月18日生效)、以及圣基茨和尼维斯(2004年5月21日批准;2004年6月20日生效)。在执理会关于《公约》普遍性行动计划的决定(EC-M-23/DEC.3,2003年10月24日)通过之日后成为缔约国的有10个国家。
- 5. 4月20日至22日,在埃塞俄比亚的亚的斯亚贝巴,禁化武组织与埃塞俄比亚政府共同举办、由非洲联盟委员会协办了一期非洲履约和《公约》普遍性问题区域讲习班。有以下非《公约》缔约国参加:安哥拉、科摩罗、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利亚、马达加斯加、及塞拉利昂。非洲和其他区域缔约国的代表、以及非洲联盟、欧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阿拉伯联盟)的代表也参加了讲习班。
- 6. 总干事于 4 月 22 日访问了阿拉伯联盟,与阿盟秘书长阿姆尔·穆萨先生阁下举行会谈,探讨了两个组织可能开展合作的领域。
- 7. 总干事于还于 4 月 27 日访问了美洲国家组织(美洲组织),并在半球安全委员会(以下称"委员会")致辞。为鼓励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国家加入《公约》,总干事还会见了美洲组织秘书长塞萨尔·加维里亚博士阁下、委员会主席路易斯·恩里克·蔡斯·普拉特先生阁下、巴拉圭常驻美洲组织代表、以及一些非《公约》缔约国的代表。随后,委员会通过了第 4275/04 号决议,宗旨在于使美洲成为无生物和化学武器区。

- 8. 2004年5月5日至7日,马耳他政府和禁化武组织在马耳他共同举办了一期《公约》区域讲习班。22个国家的35人参加了讲习班,其中包括科摩罗和以色列这两个非《公约》缔约国。此外,欧洲联盟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代表、以及埃及对外关系理事会一名代表也参加了讲习班。
- 9. 2004年5月27日在海牙与有关缔约国举行了非正式磋商,讨论马耳他讲习班的后续行动。2004年5月,总干事还与埃及、以色列、黎巴嫩、及叙利亚驻海牙代表进行了双边接触。
- 10. 6月10日和11日,秘书处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代表对金边进行了双边访问,协助柬埔寨政府进行批准《公约》的准备工作。日本政府也通过其驻金边使馆参与了有关工作。会见了外交国际合作部长贺南洪先生阁下,还会见了内政部、国防部、海关和关税局代表。还在由外交国际合作部常务秘书 Chem Widhya 博士阁下主持的跨部会议上作了发言。禁化武组织代表团还会见了柬埔寨首相云升先生阁下的顾问 Om Yen Tieng 先生。
- 11. 2004年6月14日和15日,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和禁化武组织在斐济的楠迪共同举办了一期《公约》普遍性和切实履约分区域讲习班。该区域10个缔约国代表、马绍尔群岛(当时是签署国)、所罗门群岛和瓦努阿图的代表参加了讲习班。与会的还有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一名代表。讲习班后与纽埃一名代表举行了双边会晤。近年来,论坛岛屿国家加入《公约》的速度日益加快,使论坛成员中的缔约国数量翻了一番以上。的确,16个论坛成员中目前已有13个缔约国。
- 12. 6月25日,举行了一次会议,讨论亚的斯亚贝巴讲习班的后续行动,以及如何促进《公约》在非洲的普遍性。与会者包括非洲缔约国和非缔约国常驻布鲁塞尔的使团人员。计划于2004年内对非洲一些非缔约国进行双边访问。
- 13. 秘书处正在计划于8月最后一周结合联合国裁军事务部、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活动,对缅甸进行一次双边访问。
 - 秘书处还在与欧洲联盟探讨于2004年晚些时候并于2005年在一些领域采取联合行动的前景,其中包括促进《公约》的普遍性。
- 14. 还计划开展更多区域、分区域和双边活动,包括有机会与各国小范围接触、加大促进普遍性的双边工作力度的活动。将于 2004 年 9 月在中国北京举办的亚洲地区国家主管部门会议的日程中将有促进《公约》普遍性的内容。计划于 2004 年 11 月在圣卢西亚与东加勒比国家组织秘书处一道为加勒比地区的非缔约国举办一期普遍性问题分区域讲习班。为协助有关国家开展加入《公约》的准备工作,还考虑对以下地区的非缔约国进行双边访问:非洲(例如,科摩罗、刚果、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利比利亚)、亚洲(例如,不丹和缅甸)、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例如,巴哈马、巴巴多斯、多米尼加共和国和洪都拉斯)。